

股票代码：000564

股票简称：供销大集

公告编号：2025-028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16 日 14: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16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16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 1 号环球财讯中心 D 座 14 层第一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副董事长 王永威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情况

公司股份总数：18,058,063,354 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15,848,580,664 股。公司有部分股东放弃表决权，具体为：(1)公司 2016 年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股份的交易对方海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北京海旅盛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轩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放弃该次交易所

获公司股份的表决权、提名权、提案权等涉及公司经营管理的相关权利。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前述股东涉及放弃表决权股份共 979,114,170 股。(2)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系为协助《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二十四家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所用的临时账户，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该账户持有股份 1,230,368,520 股，不行使标的股份对应的公司股东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表决权、利益分配请求权等）。

本次会议股东出席情况如下表：

公司股份总数（股）	18,058,063,354
其中：5 家股东放弃表决权股份数（股）	979,114,170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股）	1,230,368,520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15,848,580,664
总体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部股东和股东代表（人）	4,662
代表股份（股）	6,824,817,938
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	37.7937%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3.0626%
现场出席会议情况	
现场出席会议股东和股东代表（人）	37
代表股份（股）	6,178,594,978
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	34.2152%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8.9852%
网络出席会议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股东(人)	4,625
代表股份（股）	646,222,960
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	3.5786%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0775%
中小股东出席会议情况 （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外的其他股东）	
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人）	4,630
代表股份（股）	868,055,460
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	4.8070%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4772%

2.其他出席或列席情况

公司董事长朱延东先生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其他董事、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二)表决结果

本次会议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其中议案 2.00 关联股东北京中合农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回避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总体表决结果及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如下：

本次股东大会总体表决结果

议 案 名 称	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同意(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反对（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弃权(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00 关于申请与控股子公司互保额度的议案	6,824,817,938	6,748,851,197	98.8869%	67,930,932	0.9954%	8,035,809	0.1177%	表决通过
2.00 关于控股子公司与供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2,474,737,839	2,344,540,674	94.7390%	121,914,046	4.9263%	8,283,119	0.3347%	表决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议 案 名 称	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反对（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弃权（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00 关于申请与控股子公司互保额度的议案	868,055,460	792,088,719	91.2486%	67,930,932	7.8256%	8,035,809	0.9257%
2.00 关于控股子公司与供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868,055,460	737,858,295	85.0013%	121,914,046	14.0445%	8,283,119	0.9542%

1.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审议表决，审议通过《关于申请与控股子公司互保额度的议案》，会议同意批准公司与各控股子公司、以及各控股子公司之间互保额度为 43 亿元（本互保额度包括现有互保、原有互保的展期或者续保及新增互保），其中公司对子公司担保 9.9 亿元，子公司对公司担保 5 亿元，子公司对子公

司担保 28.10 亿元。会议同意授权供销大集及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办理前述担保业务涉及的互保及互保调剂具体相关合同及文件等，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不再逐笔形成董事会决议或股东大会决议。授权期限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2.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审议表决，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与供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新合作商业发展有限公司与供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该协议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协议有效期为一年。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薛莲、李浩

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公司本次股东大会未发生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形；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关于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七日